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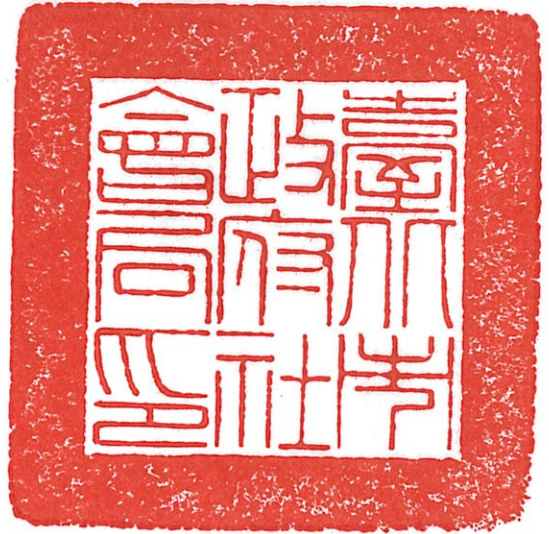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社老字第1133199159號



修正「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實施計畫」第參點、第拾參點及第拾肆點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一月一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實施計畫」第參點、第拾參點及第拾肆點規定。

局長姚淑文請假
副局長鄭文惠代行